

#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各項委員會本院代表名單

110.03.08

## \*校委員：

- 一、校務會議：范俊逸院長、鄭志強教授、李宗璘教授、陳伯煒教授、程啟正教授、林哲信教授、許聖彥教授、鄺獻榮教授、江明朝教授、張六文教授、郭紹偉教授、黃文堯教授、王俊達教授、施育仁教授、黃立廷教授(原王藏億教授於 109-2 學期休假研究，由黃立廷教授遞補)
- 二、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：邱源成教授(續任)、李杰穎教授。
- 三、職員工申訴評議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陳伯煒教授
- 四、校務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：郭志文教授、陳英忠教授。
- 五、教務會議：魏家博教授。
- 六、校課程委員會：張六文教授(續任)、林宗賢教授。
- 七、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：楊儒教授(續任)、林宗賢教授。
- 八、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：李廣陵同學(光電系學生)。
- 九、學生事務會議：莊豐任教授。
- 十、學生急難救助審查委員會(由九、學生事務會議代表兼任)：莊豐任教授。
- 十一、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：莊子肇教授。
- 十二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莊婉君教授。
- 十三、體育發展諮詢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施育仁教授。
- 十四、衛生委員會：徐瑞鴻教授。
- 十五、總務會議：余祥華教授。
- 十六、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黃婉甄教授。
- 十七、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：陳昶孝教授(任期 109.8.1-111.7.31)、程正傑教授(任期 109.8.1-110.7.31)。
- 十八、綠色校園小組：許聖彥教授、郭可驥教授。
- 十九、車輛管理委員會：劉漢胤教授。
- 二十、輻射防護委員會：陳智彥教授、王嘉禧技士。
- 二十一、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李晁達教授。
- 二十三、校務資訊化委員會：陳坤志教授。
- 二十四、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：胡龍豪教授。

二十五、圖書館業務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陳致光教授、王朝盛教授。

二十六、推廣教育會議：黃柏榮教授。

二十七、西灣學院課程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由六、校課程委員會續任代表兼之)：張六文教授。

二十八、通識教育及跨領域教育發展委員會：王郁仁教授。

二十九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：黃立廷教授(續任)、李宗璘教授。

## \*院委員：

一、院務會議：范俊逸院長、邱逸仁副院長、溫朝凱副院長、鄭志強主任、彭昭暉主任、  
    鄺獻榮主任、張六文主任、林宗賢主任、高志明所長、溫朝凱所長、  
    邱逸仁主任(工程技術研究推展中心)、王復康教授、莊豐任教授、謝耀慶教授、  
    程啟正教授、林哲信教授、王友群教授、張雲南教授、郭紹偉教授、洪勇智教  
    授、黃柏榮教授、陳彥銘教授、李明展先生(職員代表)

二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：范俊逸院長、鄭志強主任、彭昭暉主任、鄺獻榮主任、張六文主任、  
    林宗賢主任、高志明所長、溫朝凱所長、李宗璘教授、嚴成文教授、  
    邱源成教授、賴威光教授、蕭勝夫教授、周明奇教授、郭紹偉教授、  
    盧展南教授(原李志鵬教授於 110.2.8 借調至科技部擔任工程技術研究  
    發展司司長，由次高票盧展南教授遞補)、王藏億教授、黃立廷教授(校  
    教師評審委員會續任代表)。

三、院學術審議委員會：范俊逸院長、黃國勝教授、黃永茂教授、黃英哲教授、周明奇教授、  
    郭紹偉教授、楊昌彪教授(原李志鵬教授於 110.2.8 借調至科技部擔任  
    工程技術研究發展司司長，由次高票楊昌彪教授遞補)

四、院課程委員會(教師委員任期 2 年；學生委員任期 1 年)：

    范俊逸院長、邱逸仁副院長、溫朝凱副院長、鄭志強主任、彭昭暉主  
    任、鄺獻榮主任、張六文主任、林宗賢主任、高志明所長、溫朝凱所  
    長、謝耀慶學程主任、黃婉甄學程主任、馬誠佑教授、程啟正教授、  
    陳坤志教授、蔣酉旺教授、林元堯教授、黃柏榮教授、曾凡碩教授、  
    劉東昇同學(機電系大學生代表)、陳昱潔同學(環工所研究生代表)

五、司選委員會：王復康教授、黃永茂教授、徐瑞壕教授、蔣酉旺教授、王俊達教授、  
    彭彥彬教授、陳彥銘教授